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NA Technology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海航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2086)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海航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現有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的未經審核之本集團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相比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淨溢利，主要由於以下因素所致：

- (i) 集團金融科技及智能生活分部之溢利下降。一些主要與設備及系統安裝相關之現有客戶的大型項目已於二零一七年完成，因此，二零一八年源自彼等客戶的需求減少。二零一八年之新項目的規模普遍無法與二零一七年上述已完成之項目相比，導致此分部之二零一八年收入及溢利下降；及
- (ii) 二零一八年集團金融服務及投資分部錄得虧損，對比二零一七年此分部則貢獻溢利。由於宏觀經濟環境的迅速變差，董事會決定自二零一八年初縮減金融服務及投資業務。因此，本集團就此分部於二零一八年並無確認任何收入並發生虧損。

本公告僅以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的未經審核之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為基礎，其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並有待作出最終確認及調整。有關本集團業績表現的進一步詳情，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業績公告予以提供，並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底前刊發。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請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業績公告刊發時參考詳情。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海航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鄭學東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崔軼雋先生、鄭學東先生、童甫先生、張陶先生及黃智豪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郭眈先生、江澄曦女士及連達鵬博士。